

柞水县发展改革局文件

柞发改发〔2023〕328号

柞水县发展改革局
柞水县财政局
柞水县乡村振兴局

关于下达2024年易地搬迁后续扶持项目 补助资金计划的通知

杏坪、营盘镇人民政府，县水利局：

根据《柞水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领导小组关于下达2024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切块计划的通知》（柞衔接组办发〔2023〕51号）文件要求，现将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计划下达你们，请结合工作实际，及时做好对接，严格资金和项目管理。

一、资金项目情况

本次下达中央补助资金 480 万元，用于杏坪、黄金、营镇、柴庄社区等 4 个移民搬迁小区易地搬迁后续扶持，其中产业发展项目 3 个及小型基础设施（保障安全饮水）建设项目 1 个。

二、严格落实衔接资金项目管理责任

坚持“谁用资金、谁管项目、谁负主责”和“谁主管、谁监管”的责任体系，结合工作实际，“资金跟着项目走”，项目下达到各责任单位，权责一致，各单位应做好资金管理、项目建设、绩效评价等相关工作，要严格落实财政衔接资金管理责任和绩效管理各项要求，切实做好项目谋划入库、资金项目全流程监管、资金绩效评价等工作，确保衔接资金管理规范、效益显著。

三、严格资金项目全流程管理

项目责任单位要切实落实资金使用监管责任，严格按照《衔接资金项目管理办法》《巩固衔接项目库管理办法》《衔接资金绩效管理办法》《扶贫资产管理办法》《公示公告管理制度》及招标采购，负责项目库相关项目数据更新、公示公告制度落实、绩效目标和项目实施方案审核审批、资金绩效管控、项目资料及报账资料审核、日常监督和支出进度报表收集、资金绩效评价、项目资产确权移交登记和后续管理等工作，确保资金项目管理规范有序。同时，各实施单位要加快项目实施进度，根据支出需要及时申请拨付资金。

四、严格资金支付报账管理

按照相关资金管理要求，产业类资金由相关村集体经济开具免税增值税发票，由我局直接拨付到村集体经济账户，村集体经济按项目进度及时开具正式发票支付；基建类项目由实施单位开具正式发票，经本单位主要领导签字后由我局代为支付到施工企业。相关镇办要高度重视，严格资金监管，不得擅自扩大开支范围、提高开支标准，不得挤占挪用、截留侵占，严禁违规用于建设政府性楼堂馆所和政绩工程、形象工程。要定期报送项目建设及资金支出进度，确保规定时限内资金支出率达到省市要求。

特此通知

- 附件：1. 2024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
2. 绩效目标表
3. 财政衔接资金全流程资料目录



枞阳县乡村振兴局
2023年12月11日

抄送：县审计局。

枞阳县发展改革局

2023年12月11日印发

2024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实施地点		建设时间	监督单位	责任单位	实施单位	财政衔接资金投入(万元)				受益户数	绩效目标	备注
			镇名	村名					小计	中央	省级	县级			
	合计								480	480	0	0	645		
1	2024年杏坪镇柴庄社区帮扶老旧小区建设项目	配套厂房(1050平方米),日处理能力100立方米的污水处理站1座、污水管网150米,排洪渠20米、日加工3吨的蚕豆智能加工设备1套等。	杏坪镇	柴庄社区	2024年	县发改局	杏坪镇人民政府	柴庄社区股份经济合作社	120	120			90	1.项目属于经营性资产,建成后资产权属归项目所在村集体经济。 2.按照确权形成的经营性资产的财政投资额度同期银行基准利率获得收益,其中70%分红,30%用于壮大村集体。3.收益方式,受益总人口52户101人:(1)按照确权形成的经营性资产的财政投资额度同期银行基准利率获得收益,其中70%分红、分红倾斜脱贫(监测)户,30%用于壮大村集体。集体分红:受益16户脱贫户48人,其中(监测)户4户7人均增收;400元(2)带动务工:受益7户16人均增收:20000元。4.增设2名公益岗,户均增收:6000元。	
2	2024年营盘镇营盘社区帮扶老旧小区建设项目(洗涤工厂)	建设蓄水池1座10立方米、沉淀池30立方米、污水管网80米,修建晾晒场地300平方米。	营盘镇	营盘社区	2024年	县发改局	营盘镇人民政府	营盘社区股份经济合作社	80	80			116	1.该项目形成资产属于经营性资产,归营盘镇社区村集体经济所有,由营盘镇社区村集体经济自主运营,由村集体经济负责监督。 2.按照确权形成的经营性资产的财政投资额度同期银行存款基准利率获得收益,其中30%分红,70%用于壮大村集体,收益分红向脱贫户和重点监测户倾斜。 3.收益方式:通过吸纳务工+产品代销+集体分红的方式,带动116户312人(其中脱贫户40户132人)增收。其中:(1)按照确权形成的经营性资产的财政投资额度同期银行基准利率获得收益,其中70%分红、分红倾斜脱贫(监测)户,30%用于壮大村集体。集体分红:受益脱贫户109户296人,其中(监测)户4户7人,户均增收100元;(2)带动务工:受益7户16人,户均增收1000元;(3)产品代销116户312人,户均增收500元。	

2024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实施地点		建设时间	监督单位	责任单位	实施单位	财政衔接资金投入(万元)				受益户数	绩效目标	备注
			镇名	村名					小计	中央	省级	县级			
3	2024年杏坪镇木耳锅巴工厂建设项目	新建厂房650m ² , 购置木耳锅巴生产线设备一条、无菌车间建设及相关配套设施。	杏坪镇	杏坪社区	2024年	县发改局	杏坪镇人民政府	杏坪社区股份经济合作社	153	153			47	1. 项目属于经营性资产, 建成后资产权属归项目所在村集体经济。 2. 按照确权形成的经营性资产的财政投资额度同期银行基准利率获得收益, 其中70%分红, 30%用于壮大村集体。 3. 收益方式, 受益总人口47户166人: (1) 按照确权形成的经营性资产的财政投资额度同期银行基准利率获得收益, 其中70%分红、分红倾斜脱贫(监测)户, 30%用于壮大村集体。集体分红: 受益13户脱贫户47人, 其中(监测)户8户22人; (2) 带动务工: 受益6户18人。(3) 收购群众木耳, 收益28户101人。户均增收: 600元。	
1	2024年小岭镇黄金移民安置小区供水改造工程	共改建配水管道2679.8米。其中: 其中DN160主管道263.3m, DN110消防管道667.2m, DN63支管道1109.3m, DN50入户管道640m, 管道均采用1.6mpaPE100管; 管线附属构筑物包括: 消火栓14个, 检修阀井90座及金属结构等。	小岭镇	常湾村黄移民搬迁小区	2024年	县发改局	柞水县水利局	柞水县供水办公室	127	127			392	巩固提升392户1629人安全饮水保障水平。	

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杏坪镇柴庄社区移民小区帮扶车间续建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康先齐13152264888	
主管部门	杏坪镇政府		实施单位	柴庄社区股份经济合作社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20		
	其中: 财政拨款		12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配套厂房(1050平方米)消防设施、日处理能力100立方米的污水处理站1座、污水管网150米,排洪渠20米、日加工3吨的蚕豆智能加工设备1套等,预计受益脱贫户28户70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杏坪镇柴庄社区移民小区帮扶车间续建项目		套厂房(1050平方米)消防设施、日处理能力100立方米的污水处理站1座、污水管网150米,排洪渠20米、日加工3吨的蚕豆智能加工设备1套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工程)完成及时率		≥95%
		成本指标	日处理能力100立方米的污水处理站1座		≤40万元/座
			污水管网150米及排洪渠20米		≤1700元/米
			日加工3吨的蚕豆智能加工设备1套		≤40万元/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杏坪镇柴庄社区移民小区帮扶车间续建项目增收		30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脱贫户户数		≥28户
			带动脱贫户人数		≥70人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帮扶车间使用年限		≥10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口满意度		≥95%	

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营盘镇营镇社区移民小区帮扶车间续建项目(洗涤工厂)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房本强 15829966545
主管部门	营盘镇政府		实施单位	营镇社区股份经济合作社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80	
	其中: 财政拨款		80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建设蓄水池1座10立方米、沉淀池30立方米、污水管网80米, 修建晾晒场地300平方米。预计受益脱贫户40户132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移民小区帮扶车间续建项目	建设蓄水池1座10立方米、沉淀池30立方米、污水管网80米, 修建晾晒场地300平方米。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工及时率	≥95%
		成本指标	沉淀池	≤20万元
			污水管网	≤20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脱贫户户数	≥40户
			受益脱贫户人数	≥132人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帮扶车间使用年限	≥10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脱贫人口满意度	≥95%	

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杏坪镇杏坪社区木耳锅巴加工厂建设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詹诗意13299183066
主管部门	杏坪镇政府		实施单位	杏坪社区股份经济合作社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53	
	其中: 财政拨款		153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新建厂房650m ² , 购置木耳锅巴生产线设备一条、无菌车间建设及相关配套设施, 预计受益总人口47户166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杏坪社区木耳锅巴加工厂新建项目	新建厂房650m ² , 购置木耳锅巴生产线设备一条、无菌车间建设及相关配套设施。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工程)完成及时率	≥95%
		成本指标	厂房建设补助标准	≤1800元/平方米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木耳锅巴加工厂项目增收金额	20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脱贫户户数	≥47户
			带动脱贫户人数	≥166人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木耳锅巴加工厂使用年限	≥10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贫困人口满意度	≥95%	

附件2-4

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小岭镇黄金移民安置小区供水改造工程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曾维维 18609142888	
主管部门	柞水县水利局	实施单位	柞水县城乡供水办公室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27		
	其中: 财政拨款	127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安全饮水项目: 总投资127.00万元。共改建配水管道2679.8米。其中: 其中DN160主管道263.3m, DN110消防管道667.2m, DN63支管道1109.3m, DN50入户管道640m, 管道均采用1.6mpaPE100管; 管线附属构筑物包括: 消火栓14个, 检修阀井90座及金属结构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建配水管道2679.8米及附属工程	2679.8米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工程)完成及时率	≥95%
		成本指标	供水管道建设补助标准	≤473元/米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惠及易地搬迁群众户数	≥392户
			改善易地搬迁群众生活便利人数	≥1629人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程使用年限	≥20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口满意度	≥95%	

附件 3

财政衔接资金全流程资料目录

项目档案资料（基建类）			
项目名称		项目主管部门	
项目实施年度		项目实施部门	
资金性质		项目方向	
投入资金金额		实际支出金额	
项目方案内容 (含建设时间)		项目负责人及 联系方式:	
项目实际建设内容(根据验收资料填写)(含建设时间)		备注	
序号	档案装订资料	是否具备	档案资料说明
一	项目入库申报程序方面		
1	乡镇(村)申报资料		
2	乡镇(村)两委和驻村工作队组织召开两委会或职工代表大会会议纪要		
3	乡镇(村)项目公示影像资料(注意:公示公告时间不少于10天,本单位的监督举报电话和12317监督举报电话)		
4	项目审核资料(审核内容为:审核申报项目的必要性、合规性、可操作性以及建设内容、资金概算、预期效益、职工群众参与情况和利益联结机制等)		
5	农村工作领导小组暨乡村振兴领导小组审核合格项目的公示影像资料(注意:公示公告时间不少于10天,本单位的监督举报电话和12317监督举报电话)		
6	县乡村振兴部门将审定的项目库进行公示		
二	项目前期手续方面		
1	项目实施方案(初步设计方案)、可行性研究报告		
2	行业部门对实施方案的批复、对可研报告的评审意见,发改委立项批复文件		
3	设计合同		

4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资料（如有施工设计图纸、土地勘（测）界定合同、环评合同、岩土勘察合同、施工图审查合同等）		
5	预算评审报告/招标控制价编制报告、工程项目提供工程量清单		
6	达到招标标准的需招标代理协议、招标公告、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包含已中标和未中标）、评标报告备案资料、中标通知书		
7	项目建设内容发生变更时变更资料及批复		
8	施工合同		
9	监理合同		
10	采购合同		
三	施工期间		
1	开工报告		
2	若为以工代赈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以工代赈项目贫困户劳务报酬发放表、附银行打款记录单		
3	监理日志及总结报告		
4	经济签证变更资料（若有变更）		
四	完工阶段		
1	工程结算审核报告		
2	项目竣工财务决算审计报告		
五	工程验收资料		
1	项目建设单位提交的验收申请报告（包括项目审批情况、资金管理情况、项目实施情况、利益联结机制、预期绩效目标实现情况评估、申请事项等内容）		
2	验收部门出具的竣工验收报告（项目建设目标任务和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建设质量、资金管理使用、利益联结机制和预期绩效目标实现情况、资产归属、后期管护机制、验收结论等）		
六	项目公示公告方面（公告天数不得少于 10 天）		
1	乡镇（村）年度扶贫资金项目计划安排情况公示公告资料（公告内容主要包括项目名称、实施地点、建设任务、补助标准、资金来源及规模、实施期限、实施单位及责任人和绩效目标、带贫减贫机制等）		
2	乡镇（村）年度扶贫资金项目计划完成情况公示公告资料（公告内容主要包括项目建设完成、资金使用、绩效目标和减贫机制实现情况等）		

3	项目实施情况。项目管理单位或实施单位在项目实施前对项目实施方案进行公示，包括项目名称、资金来源、实施期限、绩效目标、实施单位及责任人、受益对象和带贫减贫机制等。（监督电话包括本单位的监督举报电话和 12317 监督举报电话）		
4	项目竣工后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公告，包括资金使用、项目实施结果、检查验收结果、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监督电话包括本单位的监督举报电话和 12317 监督举报电话）		
七	后续管理		
1	资产确权资料		
2	资产交接资料		
3	资产管护资料		
八	会计档案		
1	资金下达文件、项目立项文件、资金到位情况		
2	资金支出情况：提供项目支出明细账，记账凭证及后附相关附件的复印资料。如资金支出申请单及审批单、资金申请表、财政国库支付申请表、付款单（国库集中支付凭证）、收款单位开据的收据、发票等资料复印件。（包括：预付款、工程进度款、质保金等内容）		
九	绩效评价方面		
1	绩效目标表（要求编制指向明确、细化量化、合理可行、聚焦精准的绩效目标）		
2	行业主管部门对绩效目标的审核材料		
3	财政部门对绩效目标的批复（绩效目标若调整需按规定程序重新办理资料）		
4	绩效目标批复公开资料（预算资金申请单位应在收到批复后 20 日内将扶贫项目资金绩效目标在政府网站进行公开）		
5	项目实施过程中对绩效目标跟踪监控资料（包括但不限于跟踪监控影像资料及绩效目标监控表）；若存在监控结果，结果反馈到项目实施单位资料；监控情况标准：项目实施过程中要有定期监控报告，如月度、季度报告等。		
6	年度绩效自评表、总结报告（完成情况分析、偏离绩效原因、下一步改进措施）、绩效支撑材料。跨年度项目要开展阶段性评价，实现全周期跟踪绩效评价。		
7	绩效评价结果公开资料		
十	其他		
1	资产使用情况（是否原用途/是否闲置）		

项目档案资料（产业类）			
项目名称		项目主管部门	
项目实施年度		项目实施部门	
资金性质		项目方向	
投入资金金额		实际支出金额	
项目方案内容 (含建设时间)		项目负责人 及联系方式:	
项目实际建设内容(根据验收资料填写)(含建设时间)		备注	
序号	档案装订资料	是否具备	档案资料说明
一	项目入库申报程序方面		
1	乡镇(村)申报资料		
2	乡镇(村)两委和驻村工作队组织召开两委会或职工代表大会会议纪要		
3	乡镇(村)项目公示影像资料(注意:公示公告时间不少于10天,本单位的监督举报电话和12317监督举报电话)		
4	项目审核资料(审核内容为:审核申报项目的必要性、合规性、可操作性以及建设内容、资金概算、预期效益、职工群众参与情况和利益联结机制等)		
5	农村工作领导小组暨乡村振兴领导小组审核合格项目的公示影像资料(注意:公示公告时间不少于10天,本单位的监督举报电话和12317监督举报电话)		
6	县乡村振兴部门将审定的项目库进行公示		
二	项目实施过程方面		
1	项目实施方案(初步设计方案)、可行性研究报告		
2	行业部门对实施方案的批复、对可研报告的评审意见		
3	招标公告(如适用)、招标代理合同、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包含已中标和未中标)、评标报告、中标通知书等		
4	项目实施、设计、咨询、采购等合同(参照基建类合同管理)		
5	项目合作协议(合同)、租赁合同等		
6	项目收益情况		

7	涉及二次分配的，提供收益分配方案及资金支出		
8	合作企业合同期间带贫减贫证明文件（合作企业与合作社和贫困户签订的相关协议、贫困户分红确认表、支付租金银行单据等）		
9	具有订单收购、技术培训、流转土地、减免租金、引领创业等帮扶措施带动贫困户脱贫的资料		
10	为产业发展提供生产资料的项目（如土地改良等）提供项目后续效益产出资料		
三	验收资料		
1	项目建设单位/实施单位提交的验收申请报告		
2	验收部门出具的竣工验收报告或验收单		
四	项目公示公告方面（公告天数不得少于 10 天）		
1	乡镇、村级年度扶贫资金项目计划安排情况公示公告资料（公告内容主要包括项目名称、实施地点、建设任务、补助标准、资金来源及规模、实施期限、实施单位及责任人和绩效目标、带贫减贫机制等）		
2	乡镇、村级年度扶贫资金项目计划完成情况公示公告资料（公告内容主要包括项目建设完成、资金使用、绩效目标和减贫机制实现情况等）		
3	项目实施情况。项目管理单位或实施单位在项目实施前对项目实施方案进行公示，包括项目名称、资金来源、实施期限、绩效目标、实施单位及责任人、受益对象和带贫减贫机制等。（监督电话包括本单位的监督举报电话和 12317 监督举报电话）		
4	项目竣工后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公告，包括资金使用、项目实施结果、检查验收结果、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监督电话包括本单位的监督举报电话和 12317 监督举报电话）		
五	后续管理		
1	资产确权资料		
2	资产交接资料		
3	资产管护资料		

六	会计档案		
1	资金下达文件、项目立项文件、资金到位情况		
2	资金支出情况：提供项目支出明细账，记账凭证及后附相关附件的复印资料。如资金支出申请单及审批单、资金申请表、财政国库支付申请表、付款单（国库集中支付凭证）、收款单位开据的收据、发票等资料复印件。（包括：预付款、工程进度款、质保金等内容）		
七	绩效管理方面		
1	绩效目标表（要求编制指向明确、细化量化、合理可行、聚焦精准的绩效目标）		
2	行业主管部门对绩效目标的审核材料		
3	财政部门对绩效目标的批复（绩效目标若调整需按规定程序重新办理资料）		
4	绩效目标批复公开资料（预算资金申请单位应在收到批复后 20 日内将扶贫项目资金绩效目标在政府网站进行公开）		
5	项目实施过程中对绩效目标跟踪监控资料（包括但不限于跟踪监控影像资料及绩效目标监控表）；若存在监控结果，结果反馈到项目实施单位资料；监控情况标准：项目实施过程中要有定期监控报告，如月度、季度报告等。		
6	年度绩效自评表、总结报告（完成情况分析、偏离绩效原因、下一步改进措施）、绩效支撑材料。跨年度项目要开展阶段性评价，实现全周期跟踪绩效评价。		
7	绩效评价结果公开资料		
八	其他		
1	资产使用情况（是否原用途/是否闲置）		